

Date of Sermon: 2014年五月4日

主仗著十字架的誇勝 (三)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經文

歌羅西書2:13b-15節：「¹³...上帝赦免了我們一切過犯，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¹⁴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它撤去，釘在十字架上。¹⁵既將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擄來，明顯給眾人看，就仗著十字架誇勝。」

前言

今年復活節特別講解歌羅西書2:13b-15節這段經文，好使大家深切認識到基督在受難十架上依然是主，並明白其中所述諸福份乃是上帝藉著十架基督主動地賜給我們。主看似被釘，事實上他的主性未變，他每一舉動、每一句話，皆顯出他是主；在他身上絕不可能發生主客易位的情況。所以，我們若認傳道時的耶穌是主，更應認十架的耶穌是主。耶穌在世時引導屬他的人緊緊地跟隨他，不至偏離生命的方向，今日也必如是地引導我們。

是的，保羅在歌羅西書所寫這段經文的主詞是上帝，而祂的赦免，叫，塗抹，撤去，釘，擄來，給，仗著等動詞皆顯出積極主動的意味，且是在十架上顯出的主動作為。也就是說，基督徒屬靈生命的成熟，心意可更新而變化，關鍵就在於上帝在基督十架上的主動作為；這是最真確的，除此之外，任何的包票都存在不確定性。

以賽亞書第53章與約翰福音第15章

我們唯有認識清楚十架基督是主之後，才會明白耶穌說的話的意義。基督說，「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這是每一基督徒都知道的話，但唯有看見在十架上受難的基督依然是主的基督徒才明白這話的意義，才顯得真實而不空洞。以賽亞書第53章則給了我們這方面的啓發。

以賽亞書第53章(其實該從52:13節開始讀起)論述的核心重點是十架的基督，是進行贖罪祭的基督，是被上帝壓傷的基督，是承載我們罪孽的基督。在這核心重點下，第6節便說到「我們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也就是，我們的走迷乃是沒有掌握上述之核心重點。那，我們走迷的徵兆為何？這問題的答案就在第1-3節。我們走迷乃是因為我們以表象看基督，因此看到的基督是無佳形美容，所以我們不羨慕她；看到的他生長如嫩芽，所以我們看他是一個軟弱的人；看到的他如根出於乾地，所以我們看他是沒有與源頭上帝連結的人。我們走迷至此，故我們便藐視在十架上的基督。(請大家抓穩這中心，論述時不須添加其他；若有所增添，又是在走迷狀態中。)

走迷者需要被引導走回正途，上帝的引導就在這裏，將走迷的我們引回到正路上；這正路就是讓我們回到十架基督之源，好認識清楚十架基督是誰，並他釘十架之意。第11節說到上帝引導的果效，「祂必看見自己勞苦的功效，便心滿意足。有許多人，因認識我的義僕得稱為義，並且他要擔當他們的罪孽。」

知此，耶穌所言之「我是真葡萄樹，我父是栽培的人」就有了明確的意義，即父所栽培枝子乃是將祂要栽培的我們接於釘十架的基督；其所言之「常在我裏面的」乃是常在他十架裏面的；其所言「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之意乃是離了被釘十架的他，我們就不能作甚麼。請大家注意，約翰福音第15章前幾節所言就是第14章所言之聖靈主要的工作，即將屬基督的人連於他的十架。不見靈恩派所高舉的聖靈有這方面的論述，其聖靈則非聖靈也。

大憐憫的上帝，可怕的上帝

然，當我們省思片刻必得一結論：以自己的心力歸向上帝是一回事，上帝主動地使我們歸向祂則是另一回事。誠實的人會說前者是不可能的，但很少人會說後者是可怕的。今日全球教會瀰漫著「神愛世人」的氛圍，將上帝描繪成一個慈愛的父親，在這世界尋找祂失散的兒子；教會會說，上帝在基督裏預備了救恩，所以，世人啊，當來信耶穌。

今日教會的福音佈道之講台信息甚少提到人所歸向的上帝是一位「可怕」的上帝。請大家讀希伯來書10:28-31節：「²⁸人干犯摩西的律法，憑兩三個見證人，尚且不得憐恤而死，²⁹何況人踐踏上上帝的兒子，將那使他成聖之約的血當作平常，又褻慢施恩的聖靈，你們想，他要受的刑罰該怎樣加重呢！³⁰因為我們知道誰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又說：『主要審判祂的百姓』。³¹落在永生上帝的手裏，真是可怕的！」第31節的英譯是，It is a fearful thing to fall into the hands of living God！

請問各位，我們到底是落在「伸冤在我，我必報應」的賜安慰的上帝，還是落在「主要審判祂的百姓」的公義上帝？我們到底是落在有大憐憫的永生上帝的手裏，還是落在可怕的永生上帝的手裏？根據聖經，這兩者皆是（參彼前1:3與來10:31）。若皆是，那我們為何僅接受上帝的大憐憫，而拒絕上帝真是可怕的？

不錯，上帝是有大憐憫的上帝，而這憐憫乃是坐在祂的寶座上而施，因有「聖靈照著上帝的旨意替聖徒祈求」（羅8:27b），與「基督耶穌…現在上帝的右邊，替我們祈求」（羅8:34）。然，上帝卻也在另一個地方顯出祂是上帝，且在這個地方顯出祂是可怕的上帝，這個地方就是立在各各他山的基督十架上，而希伯來書10:29節寫的正是這個地方。

那麼，誰可晉見這可怕的上帝？就是落在祂手裏的人。然而，這些蒙上帝引導的人來到基督十架下顯出的意念是多重的：有的以旁觀者中立的心態來看被釘的耶穌，以為他的受苦是屬基督教顯於世的典範表現，即耶穌的受苦不過是諸受苦之一，其他宗教人士以不同的受苦來感動人；或者，有的學習基督的精神，以為充實他的人生觀，豐富他的哲學論述；有些人評之，論之，思之後，產生對基督的憐憫之心，看其為兇暴世道的受害者，對其說出類似可憐的言語來。

很顯然地，被上帝召來的人的這些意念抵觸了基督在十字架上顯為主的事實，因此主基督必以他的十架向這些人挑戰，讓他們認清楚到底誰是主。主基督在挑戰的過程中必否定他們將他的十架看成是一個普通的十架，也否定他們將十架神學並列於一般哲學之中。這時，聖靈必光照那些父所賜於基督的人，讓他們看到基督正以其不可超越的主性，與聖潔大愛在十架上看著他們，讓他們看見他無可倫比的大能，他的十架已然掩去了（無人得以站立得住的）上帝的忿怒，亦除去了人不得除去的罪孽，並建立了人與上帝和好的渠道。

這是一個被上帝引導，來到基督十架下的人無可回避的挑戰，這人乃處在生死存亡的危機當中。那些降服在基督主權之下的人，正是上帝藉著十架基督所召回的兒女，反之，則不是，誠如希伯來書6:4-6節所言，「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嘗過天恩的滋味，又於聖靈有分，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權能的人，若是離棄道理，就不能叫他們從新懊悔了。因為他們把上帝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明明的羞辱他。」

在此我需提醒各位，因希伯來書10:19節說，「我們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所以我們必須先看到可怕的上帝，才可以看到大憐憫的上帝。唯有如此來到上帝面前的人，才是從正門進入的人；唯有從正門進入的人所得的福份，才是真正從上帝而來的福份，是可得草喫的羊，是栽在溪水旁可結果子的樹。

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

耶穌說的話也唯有在認識十架基督是主的前提下，才知其意義，如：「你們要進窄門。因為引到滅亡，那門是寬的，路是大的，進去的人也多；引到永生，那門是窄的，路是小的，找著的人也少。」(太7:12-13)「人進羊圈，不從門進去，倒從別處爬進去，那人就是賊，就是強盜。從門進去的，纔是羊的牧人。....**我就是門**；凡從我進來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喫。」(約10:1-9)

「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22:14)「**那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了。有古卷在此有，因為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太20:16)

在這裏，我要略加解釋馬太福音19:16-20:16節中的「在後的將要在前，在前的將要在後」之意。這句話的難理解之處在於為何與「坐寶座審判」和「承受永生」有關(參太19:28-29)；又，家主召人進葡萄園作工，那已初(即上午九時)召來的人在領工錢時的埋怨，為何與行審判和得永生有關。

這些疑問在十架基督下即可撥雲見日(亦參太20:17-19)。那已初進葡萄園工作者乃是長時服事教會之人，這等人的辛苦自不再話下。然，這等人若不知基督十架意義，那他的服事必如這比喻中之人，以為他做得比別人多，當得比別人多的工錢。但是，那知十架基督是主的人，卻在服事中越來越看見他是一個走迷的羊，越來越發現他的罪孽深重；也就是，這人越來越與十架基督聯合，越來越在主的裏面。這人這認識所顯的價值遠遠大於所得的工錢。所以，只有經歷過基督十架洗禮的人，才是耶穌口中之「跟從我」的人，是「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耶穌」的人。這樣的人自然有永生，也自然是與主耶穌同坐寶座行審判之權的不二人選。凡渴望承受永生，並渴望與主同行審判的基督徒都當這樣行。